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1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2日

至2025年9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提请召开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已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

-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3
-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	------	------	-------

A 股	688257	新锐股份	2025/9/5
-----	--------	------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三)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9 月 8 日 17:00 前将上述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ongmi@shareate.com 进行出席回复（出席现场会议时查验登记材料原件）。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5 年 9 月 8 日 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 登记时间、地点

2025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 6 号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 1 号会议室

(五) 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所有原件均需提供一份对应的复印件，如通过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

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 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拟参会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及时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临时登记。

（三）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

邮政编码：215121

电子邮箱：dongmi@shareate.com

联系电话：0512-62851663

联系传真：0512-62851805

联系人：袁艾、魏瑞瑶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2.07	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